

包头医学院“十三五”校园基本建设专项规划

为进一步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完善校园服务设施，保障学校教学、科研和师生生活，促进学校内涵建设，提高学校办学实力和质量，根据学校事业发展的需要，结合校园基本建设总体规划等情况，制定本规划。

一、“十二五”基本建设回顾

“十二五”期间，学校建设校舍 81895 平方米，其中，学生宿舍 11670 平方米，教工住宅 68680 平方米，教职工活动用房 1225 平方米，总投资 16057 万元。其中，学校投入 2357.26 万元，职工自筹 1.37 亿元。分两批引进国家住建部项目，政府先后投资 710 万元和 920 万元，用于新校区太阳能发电节能项目和旧校区职工住宅小区节能改造项目。学校利用维修基金 100 万元，自筹资金 246 万元，用于旧校区职工住宅小区下水及道路和硬化路面改造。陆续投资进行校舍维修及校园环境建设，如：教学楼、实验楼、图书馆、体育馆、报告厅、学生食堂外墙粉刷涂料工程；体育馆、报告厅、学生食堂屋顶防水工程；室内屋顶和内墙零星维修工程；体育馆地板、暖气改造和体育场看台维修工程；校医院和后勤楼房屋改造工程；学生食堂、锅炉房围栏及北大门安装和北围栏工程；道路和硬化路面维修工程；凉亭建设和校园绿化工程等。通过“十二五”期间各类校舍和校园基础设施建设和修缮，学校教学科研、师生生活条件和校园环境得到明显改善，为学校教育事业发展提供了基本保障。

二、学校现有办学条件

（一）基本现状

学校占地面积 670120.06 平方米,生均占地面积 72.01 平方米;绿化用地 159664.25 平方米,校园绿化率 23.83%;总建筑面积 265205.17 平方米,生均建筑面积 28.50 平方米;教学科研及辅助用房 91599.42 平方米。其中:教室 247040 平方米,图书馆 18539.23 平方米,实验室实习场所及附属用房 30795 平方米,专用科研用房 3798.59 平方米,体育馆 11238.6 平方米,会堂 2524 平方米;行政办公用房 11036.49 平方米;教学行政用房 102635.91 平方米,生均教学行政用房 11.03 平方米;学生宿舍 67473 平方米,生均 7.19 平方米;学生食堂 9390 平方米;生活福利及其他附属用房 7469.4 平方米;教工住宅 686980 平方米。

（二）现状分析

1. 已达办学合格指标情况

根据《普通高等学校建筑规划面积指标》和《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试行)》,对照我校目前办学条件,生均占地面积合格指标为 59 平方米,我校生均占地面积 72.01 平方米;生均宿舍面积合格指标为 6.5 平方米,我校生均宿舍面积 7.19 平方米。

2. 办学条件有待改善指标

《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试行)》生均教学行政用房合格指标为 16 平方米,我校现生均教学行政用房 11.03 平方米。根据学校目前办学条件和教育事业发展需要,“十三五”期间,保持现在在校生规模的情况下,增加科研用房、实验用房、学生会堂及室外文化活动场所和绿地面积,增加以上教学行政用房

和室外文化设施。

三、“十三五”基本建设目标

通过“十三五”期间的基本建设，力争把我校建成一个布局合理、功能齐全的现代化校园；建成一个物种丰富、环境优美的绿色生态校园；建成一个特色鲜明、历史厚重的人文景观校园；建成一个设施先进、低碳高效的节约型校园。实现绿色、节能、数字、和谐的花园式校园建设目标。

“十三五”期间，建设各类校舍建筑面积 26000 平方米，其中教学行政用房 2300 平方米，生活用房 3000 平方米。通过“十三五”规划建设，到 2020 年，使我校生均建筑面积达到 31.30 平方米，生均教学行政用房达到 13.50 平方米。

四、“十三五”规划的原则和依据

（一）基本原则

1. 科学合理，突出重点原则。实事求是，量力而行，充分利用和整合现有资源，认真分析学校办学条件方面存在的主要问题，明确建设目标，统筹考虑建设需求与资金能力，将重点放在基本办学条件完善和实践教育基地建设上。

2. 以人为本，环境育人原则。规划、建筑、环境、景观要融为一体，要体现学校办学特色和历史传承，突出人与自然的和谐统一，最大可能地满足师生教学、科研、学习与生活所需，提高规划、设计、建设的质量。

3. 注重实效，前瞻性原则。充分考虑资源的有效利用，注重投资效益；新建项目规划要适度超前，在土地使用、建筑功能布局 and 环保节能等方面预留足够的发展空间。

4. 统一规划，分步实施原则。既考虑建设项目尽可能地一气

呵成，又考虑学校资金调度的诸多困难，力求布局和功能一次规划到位，项目建设和功能完善分步完成。

(二) 主要参考依据

1. 国家和地方相关建筑规划的法律、法规及规范。
2. 《普通高等学校建筑规划面积指标内容及标准》。
3. 《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试行)》。
4. 学校校园建设总体规划和目前的基本办学条件。
5. 学校第五次党代会工作报告。
6. 学校“十二五”事业发展规划。
7. 学校“十三五”事业发展规划纲要。

五、“十三五”基本建设任务

(一) 新建项目

1. 科技大楼，规划建筑面积根据发展需求经专家论证确定，主要解决科研用房严重不足和布局分散的问题，为教师提供宽松的科研和创新环境。

2. 实践技能培训大楼，规划建筑面积根据发展需求经专家论证确定，主要解决实训及附属用房严重不足且分散的问题，为实践教学和学生技能培训提供保障。

3. 学生活动中心，规划建筑面积根据实际需要经专家论证确定，主要解决学生没有会堂和多功能活动场所的问题，为学生课外文化活动提供必要的室内活动场所。

4. 文化广场，规划建筑面积根据实际需要经专家论证确定，建设文化气息浓厚、格调高雅的室外学生活动场所。

5. 青年教职工公寓，规划建筑面积根据实际需要经专家论证确定，主要解决青年教师无房或租房的实际困难，改善青年教师

的居住条件。

（二）改建项目

1. 图书馆内部改造工程，主要解决图书馆内部结构布局不合理和配套设施不完善问题，改善图书馆服务功能。

2. 南校门及道路改造工程，建设标志性校门，改造门前道路，将校园与井坪公园融合，提高校园品位。

3. 北校门及道路改造工程，建设标志性校门，拓宽校门道路与青山路顺畅对接。

4. 校园景观、绿化改造项目，分年度进行校园景观、绿化和人工湖改造，建设三个主题公园。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领导，提高认识

校园基本建设是学校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学校发展的硬件保障。加强校园基本建设规划的宣传，建立与完善规划管理体系，让广大师生了解规划，参与规划，监督规划。

（二）多方筹措资金，确保建设工程顺利进行

保证重点，保证急需，分期分批地实施建设工程。所需资金除学校自筹、贷款外，尽可能向政府争取更多的财政支持或政策支持；积极争取社会各界的资助、投资或与社会机构或企业等合作建设，为规划的顺利实施提供资金保障。

（三）加强资金使用和工程质量的监控

加强建设资金管理，严格执行财务制度，严格控制工程造价，严格工程、设备招投标制度，规范程序，科学操作，成立专家组，引进新技术，保证质量优先。